

##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4年8月11日以现场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到董事8名，实到董事8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张维仰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董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## （一）《关于本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、摘要及半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本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同时本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

##### （二）《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本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，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《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及《关于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》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##### （三）《关于增资并收购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1,200 万元向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克拉玛依沃森”）增资，取得其 24%的股权；增资完成后，本公司再向克拉玛依沃森以人民币 4,117.4 万收购其 58.82%的股权。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，本公司将持有克拉玛依沃森 82.82%的股权，克拉玛依沃森将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《关于增资并收购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8 月 12 日